

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及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在授权价以内参与相关土地的竞买。公司于2009年12月23日参加了临安市国土资源局举行的关于2009年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活动，以人民币共计36,600,150元竞得位于临安玲珑工业区内毗邻公司厂区北侧的(原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)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- 一、土地位置：东至玲三路，南至本公司，西至庆仙路，北至杭州康临带钢有限公司；
- 二、土地面积：共计58667平方米；
- 三、土地性质：工业用地；
- 四、出让年限：50年；

五、成交价格：36,600,150 元；（其中：土地价格 26,400,150 元；该地块上建筑物、设备等 10,200,000 元资产在土地使用权出让中随之转让），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。

六、竞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竞得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，是为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和做大做强主业的战略目标，以满足公司三大产品项目延伸和主业升级开发建设用地的需要。

七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成交确认书
- 2、资产转让协议

特此公告

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